证券代码：603289　　证券简称：泰瑞机器　　公告编号：2020-056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合作银行发行的风险低、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理财产品，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董事长及子公司执行董事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3、2020-037）

为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从而提高公司经营成果，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协议，购买理财产品 4,00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进行结构性存款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6 月 11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理财产品购买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理财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产品类型：非保本开放式
4、理财产品起始日：2020 年 6 月 12 日
5、理财产品终止日：2020 年 9 月 14 日
6、理财期限：94 天
7、预期年化收益率：3.85%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4,000.00 万元人民币
9、资金来源：自有闲置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现金管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其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

四、截至本公告日，在本次授权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和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万元）	到期收回情况	
						本金（万元）	收益（万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沙开发区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0 年 4 月 10 日	2020 年 6 月 10 日	1.755%-3.5%	4,500.00	4,500.00	26.3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沙开发区支行	卓越增盈第 200120 期 62 天型	2020 年 4 月 22 日	2020 年 6 月 23 日	3.55%	2,5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沙开发区支行	卓越增盈第 200124 期 60 天型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6 月 23 日	3.55%	1,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沙开发区支行	卓越增盈第 200124 期 60 天型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6 月 23 日	3.55%	1,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0 年 4 月 29 日	2020 年 6 月 29 日	1.3%-5.7%	1,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0 年 4 月 29 日	2020 年 6 月 29 日	1.3%-5.7%	1,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金雪球优选”2020 年第 3 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2020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 7 月 31 日	4.00%	3,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沙开发区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0 年 5 月 19 日	2020 年 6 月 19 日	1.54%-3.2%	2,5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理财	2020 年 6 月 3 日	2020 年 9 月 3 日	3.85%	1,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理财	2020 年 6 月 5 日	2020 年 9 月 7 日	3.85%	3,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理财	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0 年 9 月 14 日	3.85%	4,000.00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和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次）。

经公告的已到期理财产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历次公告（编号：2020-015、2020-036、2020-051、2020-054），本表不再赘述。

特此公告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0-048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选择 1 年以内的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银行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基本情况

2020 年 3 月 18 日，公司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5,000.00 万元共赢利率结构 3290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赎回全部本金 5,000.00 万元和相关收益，实际收益相比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

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相关收益（万元）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 3290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0-3-18	2020-6-16	45.00

二、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上海农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53.15	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4.70	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5.40	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7.07	0.00
2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5,000.00	5,000.00	30.23	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2,500.00	2,500.00	14.50	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194303 期产品	7,000.00	7,000.00	68.50	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198370 期	7,000.00	7,000.00	66.50	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500.00	/	/	3,5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500.00	/	/	3,500.00
3	中信银行	公募、开放式、固定收益类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天天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60.69	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共赢利率结构 3096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5,000.00	47.64	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	共赢利率结构 3290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5,000.00	45.00	0.00
4	华泰证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9354 号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	1,000.00	11.55	0.0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9355 号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	1,000.00	9.86	0.0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聚益 20109 号（黄金现货）	2,000.00	/	/	2,000.0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聚益 20110 号（黄金现货）	2,000.00	/	/	2,000.00
合计				67,500.00	56,500.00	484.79	11,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7,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8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9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0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00			

备注：最近一年净资产为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 2019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 2020-034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专利授权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收到美国专利局颁发的《专利授权证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发明名称	国际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专利号	专利权期限
1	作为 AKT 抑制剂的二氢吡唑氮杂卓类化合物	PCT/CN2017/088030	2017 年 6 月 13 日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	US 10,654,868 B2	自申请之日起二十年

以上《专利授权证书》是公司“作为 AKT 抑制剂的二氢吡唑氮杂卓类化合物”在国际方面继获得欧洲专利后又获得的美国专利，也是公司获得的第二个美国专利，是公司在专利保护方面迈向国际的又一大进步，也是公司在创新药品研究方面的重大进展，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20-044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0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上海上市公司协会、全景网主办的“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采用网络沟通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活动时间：2020 年 6 月 19 日（周五）13：30—15：00，收看投资者保护相关视频；投资者提问通道打开时间为 15:00，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 15:00-16:30。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高岷女士、财务副总裁龚叶婷女士。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895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截止目前，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详细地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福达股份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0-045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098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及相关中介结构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将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7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发起设立投资基金并认购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设立投资基金名称：淄博尚润汇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

投资金额：合伙企业的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尚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实际认缴金额根据普通合伙人签发的缴款通知确定。

风险提示：该事项仍需相关有权部门行政许可后方可实施，是否能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合伙企业存在未能按照协议约定募集足够资金，不能成功设立的风险。后续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技术发展、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投资项目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为更好利用资本市场，在更大范围内寻求对公司有重要意义的投资标的，加快公司产业升级和发展的步伐，实现公司资本连接产业目标，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尚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润资本”)与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川财金”）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签订《淄博尚润汇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

合伙企业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尚润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 万。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本次出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投资基金情况

（一）基金基本情况

1. 拟设立投资基金名称：淄博尚润汇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2.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淄川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C 座 202

3. 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最终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4. 本次私募基金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情况：合伙企业将在依法设立后，按中国基金业协会要求的时限完成备案登记。

5. 基金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6. 存续期间：存续期限自合伙企业首次交割日起计算至第 7 个周年日为止。其中“投资期”为 4 年，“管理及退出期”为 3 年；普通合伙人有权根据本合伙企业投资情况，独立决定将本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延长一次，延长期限不超过二年。

7. 基金管理人：各方一致同意，基金正式设立后，由尚润资本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尚润资本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为 P1013847。

8. 基金规模：合伙企业拟募集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尚润资本认缴出资 300 万元人民币，占比 1%；淄川财金认缴出资 29,700 万元人民币，占比 99%；实际认缴金额根据普通合伙人签发的缴款通知确定。

9. 投资方向及投资模式：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细分行业龙头企业，聚焦行业包括装备制造、新材料等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方式为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的全部闲置现金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待投资、待分配及费用备付的现金，可以被动投资方式进行管理。被动投资指普通合伙人通过银行存款、购买国债、银行理财产品、货币基金、国债逆回购等风险水平相当的低风险投资方式对合伙企业账面现金余额所进行的现金管理。

10. 投资基金管理模式：尚润资本为基金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其他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管理费按基金年度收取。在合伙企业存续期内，基金管理人（即普通合伙人）有权向本合伙企业按照实缴出资总额每基金年度 2%收取管理费，即每基金年度基金管理费=本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2%。

11. 投资限制：

（1）不承担无限责任。合伙企业不得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2）不从事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不得投资于房地产企业或房地产项目；

（3）不得举债或提供对外担保。除非得到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本合伙企业不得对外举债，亦不得为任何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

（4）其他限制。合伙企业不得从事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禁止其从事的其他事项。

12. 合伙企业的退出机制：

（1）根据合伙企业与被投资企业签订的协议退出；

（2）合伙企业直接出让被投资企业股权/股票、出资份额或资产实现退出；

（3）通过被投资企业上市、并购，市场化退出；

（4）通过在二级市场出售被投资企业股票的方式退出；

（5）被投资企业解散、清算后，合伙企业就被投资企业的财产获得分配。

（二）基金的收入来源和分配方式

1. 收入来源：

（1）合伙企业从其投资项目投资获得的收入（包括返还的项目投资本金和利润、源于全部出售投资项目或部分处置投资项目所得现金收入的分配、非现金分配以及源于被投资企业的任何红利和利息收入的分配）；

（2）投资期结束后尚未进行投资或用于其它目的并可返还给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

（3）合伙企业从其投资运营活动获得的分红、股息、利息、其他类似的现金收入；

（4）合伙企业闲置现金管理/被动投资中获得的利息所得等收入；

（5）违约金收入及其他应归属于合伙企业的现金收入。

2. 分配原则：合伙企业的门槛收益率为 7%。合伙企业收到任意一笔收入，或因合伙企业解散等原因需要对合伙企业财产进行清算的，在支付合伙企业的费用并清偿合伙企业的债务后，如可分配收入还有余额，分配原则如下：

（1）按实缴出资比例返还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之累计实缴资本，直至各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均收回其实缴资本；

（2）若合伙企业的平均年化净投资收益率小于 7%，则按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全体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本金及基金实际收益；

（3）若合伙企业的平均年化净投资收益率大于或等于 7%，则按照以下原则进行分配：

①7%≤合伙企业的平均年化净投资收益率<10%，先按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全体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本金及门槛收益；剩余部分收益的 80%归于全体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20%作为业绩报酬归于普通合伙人；

②合伙企业的平均年化净投资收益率≥10%，首先按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全体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本金及门槛收益；剩余部分收益的 70%归于全体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30%作为业绩报酬归于普通合伙人。

（4）全体合伙人之间就上述分配顺序另有约定的，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适用其他约定。

三、风险揭示

本次投资仍需相关有权部门行政许可后方可实施，是否能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合伙企业存在未能按照协议约定募集足够资金，不能成功设立的风险；后续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技术发展、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投资项目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五名成员组成，其中由尚润资本委派四人，淄川财金委派一人。投资决策委员会所有表决事项均须经四名（含）以上委员表决同意方可通过。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本次投资有助于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的步伐，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分享潜在的投资回报；另一方面，以投资的方式连接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新兴产业，公司得以进一步了解把握各新兴产业的发展前景及行业趋势，为公司战略转型升级打下基础。公司将在不断激发内生增长潜力的同时，择机加大外延式拓展力度，进一步构建具备强竞争力的产业结构及战略布局。

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20-062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禾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望科技”）、苏州禾望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禾望”）；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本次为禾望科技及苏州禾望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其中为禾望科技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为苏州禾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本公司已实际为禾望科技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16,000 万元（不包含本次金额），为苏州禾望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包含本次金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1、2020 年 6 月 15 日，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禾望科技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签署的《最高额融资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禾望科技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申请 5,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 2019 年 9 月 26 日至 2020 年 9 月 26 日，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吴中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禾望向工商银行吴中支行申请 1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授信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27 日至 2021 年 5 月 26 日，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及 2020 年 5 月 19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预计为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禾望电气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禾望科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禾望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燕川社区燕山大道 1 号金浩源 6 号厂房 A1 区

法定代表人：曾建友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气产品及其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机械五金、电子电气产品的研发、设计与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及不含其他限制项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电气产品及其软件产品、机械五金、电子电气产品的生产。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614.19	42,685.26
负债总额	33,719.56	32,034.0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33,719.56	32,034.03
净资产	10,894.63	10,651.23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 1 月-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0,224.32	2,796.73
净利润	53.03	-266.57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苏州禾望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禾望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 555 号

法定代表人：肖安波

注册资本：23,000 万元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电气设备及配件、风能设备、光伏设备、电子元器件、电源设备、智能控制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并提供上述设备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868.16	52,227.56
负债总额	25,114.69	28,187.7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5,114.69	28,187.75
净资产	15,753.47	24,039.81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 1 月-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095.98	4,135.42
净利润	624.72	280.45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禾望科技担保的协议主要内容

1、甲方（保证人）：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担保金额：5,000 万元整

5、保证的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二）公司为苏州禾望担保的协议主要内容

1、甲方（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乙方（保证人）：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4、担保金额：10,000 万元整

5、保证的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赁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包括本次担保金额，公司累计实际担保余额为 30,08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16%；分别为对全资子公司禾望科技的担保 16,000 万元、全资子公司苏州禾望的担保 10,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孚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担保 4,080 万元。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2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进入试生产阶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得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年产 18 万吨聚氨酯树脂及其改性体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经过前期的主体建设、设备安装、单机调试、联动调试、冷态试车、热态调试、投料调试等阶段，本项目（一期）将于近日进入试生产阶段。现将本项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年产 18 万吨聚氨酯树脂及其改性体项目”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实施。本项目位于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龙安工业园，总投资 45,000 万元。本项目投资内容主要包括新建聚氨酯树脂、聚氨酯改性体、水性聚氨酯和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TPU）的生产线，以及配套的办公楼、仓库、水电设备、消防设施及污水处理设备等。本项目分二期实施，一期设计产能为 13.5 万吨/年，二期设计产能为 4.5 万吨/年。本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能 18 万吨（包括聚氨酯树脂 10 万吨/年、聚氨酯改性体 2 万吨/年，水性聚氨酯 1 万吨/年及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 5 万吨/年）。

二、项目建设及审批情况

2016 年 9 月 1 日，公司收到经福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审批通过的《福建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表》（闽经信备 [2016]J03068 号），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 万吨聚氨酯树脂及其改性体项目完成备案。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决定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年产 18 万吨聚氨酯树脂及其改性体项目”等项目。

2017 年 5 月 25 日，公司收到宁德市环保局《宁德市环保局关于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18 万吨/年聚氨酯树脂及其改性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宁环保审批（2017）9 号）。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与福建省惠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就本项目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事宜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18 年 3 月 21 日，公司与重庆钓鱼城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就本项目一期项目施工监理事宜签订《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本项目进入建设阶段。2019 年 7 月 3 日，公司与苏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本项目机电安装工程事宜签订《机电安装工程合同》，本项目进入设备安装阶段。

本项目（一期）于 2020 年 6 月基本建成，经过前期的主体建设、设备安装、单机调试、联动调试、冷态调试、热态调试、投料调试等阶段，试生产方案经专家评审通过，将进入试生产阶段。本项目（二期）在一期项目投资完成后实施，建设期为 1 年。

三、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45,0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额为 41，5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本项目已累计投入 28,253.5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25,358.20 万元。

四、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实施后，将有助于公司产品结构升级、完善区域布局和扩大产能，有利于提高生产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鉴于本项目（一期）从试生产、投产运行到全面达产尚需一定时间，本项目（一期）预期产能的释放需要一个过程。同时，亦有可能面临因市场需求环境变化、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不能如期实现，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0-030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董事、总经理屈国旺持有公司股份 11,539,7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1%。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后，屈国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即为本次质押股份数量）5,0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3.33%，占公司总股本的 3.08%。

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张成锁、李砚如、屈国旺、邱士勇、董彩宏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2,268,7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22%。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张成锁、李砚如、屈国旺、邱士勇、董彩宏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含本次质押后）5,000,000 股，占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57%，占公司总股本的 3.08%。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接到控股股东之一、董事、总经理屈国旺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股数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